##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年10月22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3人,实际表决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和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:

## 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3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0月27日